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5樓

承辦人：李健群

電話：(02)29603456 分機7884

傳真：(02)29665118

電子信箱：aj6371@ms.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蘆洲區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3日

發文字號：新北工寓字第11125295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請至附件下載區(https://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
下載檔案，共有3個附件，驗證碼：00034BJ84）

主旨：函轉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所蘆洲監理站檢送宣導微型電動二輪車查核掛牌等資料1份，請貴公所協助轉知轄管各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宣導運用，請查照。

說明：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所蘆洲監理站111年12月28日北監蘆站字第1110389462號函辦理。

正本：新北市各區公所(除 新北市平溪區公所、新北市汐止區公所、新北市金山區公所、新北市貢寮區公所、新北市瑞芳區公所、新北市萬里區公所、新北市雙溪區公所外)

副本：

交換戳記
112/01/03 14:20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張麗雪

工務課



1122460243

(2023/01/03)

